



2008年制定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

396

GB 22423~22456

(2008 年制定)

中国标准出版社 编

中国标准出版社

北京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

396

GB 22423~22456

(2008 年 8 月)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 2008 年制定. 396: GB 22423~
22456/中国标准出版社编. —北京: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09

ISBN 978-7-5066-5379-4

I. 中… II. 中… III. 国家标准-汇编-中国-2008
IV. T-65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04761 号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 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37.75 字数 1 110 千字

2009 年 7 月第一版 2009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

定价 200.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68533533

ISBN 978-7-5066-5379-4



9 787506 653794 >

出版说明

1.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是一部大型综合性国家标准全集。自 1983 年起,按国家标准顺序号以精装本、平装本两种装帧形式陆续分册汇编出版。它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我国建国以来标准化事业发展的基本情况和主要成就,是各级标准化管理机构,工矿企事业单位,农林牧副渔系统,科研、设计、教学等部门必不可少的工具书。

2. 《中国国家标准汇编》收入我国每年正式发布的全部国家标准,分为“制定”卷和“修订”卷两种编辑版本。

“制定”卷收入上一年度我国发布的、新制定的国家标准,顺延前年度标准编号分成若干分册,封面和书脊上注明“20××年制定”字样及分册号,分册号一直连续。各分册中的标准是按照标准编号顺序连续排列的,如有标准顺序号缺号的,除特殊情况注明外,暂为空号。

“修订”卷收入上一年度我国发布的、被修订的国家标准,视篇幅分设若干分册,但与“制定”卷分册号无关联,仅在封面和书脊上注明“20××年修订-1,-2,-3,……”字样。“修订”卷各分册中的标准,仍按标准编号顺序排列(但不连续);如有遗漏的,均在当年最后一分册中补齐。需提请读者注意的是,个别非顺延前年度标准编号的新制定的国家标准没有收入在“制定”卷中,而是收入在“修订”卷中。

读者配套购买《中国国家标准汇编》“制定”卷和“修订”卷则可收齐上一年度我国制定和修订的全部国家标准。

3. 由于读者需求的变化,自 1996 年起,《中国国家标准汇编》仅出版精装本。

4. 2008 年我国制修订国家标准共 5946 项。本分册为“2008 年制定”卷第 396 分册,收入国家标准 GB 22423~22456 的最新版本。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09 年 5 月

目 录

GB/T 22423—2008	通信终端设备的回收处理要求	1
GB/T 22424—2008	通信用铅酸蓄电池的回收处理要求	9
GB/T 22425—2008	通信用锂离子电池的回收处理要求	14
GB/T 22426—2008	废弃通信产品回收处理设备要求	20
GB/T 22427.1—2008	淀粉灰分测定	25
GB/T 22427.3—2008	淀粉总脂肪测定	31
GB/T 22427.4—2008	淀粉斑点测定	37
GB/T 22427.5—2008	淀粉细度测定	41
GB/T 22427.6—2008	淀粉白度测定	45
GB/T 22427.7—2008	淀粉粘度测定	49
GB/T 22427.8—2008	淀粉及其衍生物硫酸化灰分测定	55
GB/T 22427.9—2008	淀粉及其衍生物酸度测定	61
GB/T 22427.10—2008	淀粉及其衍生物氮含量测定	65
GB/T 22427.11—2008	淀粉及其衍生物磷总含量测定	71
GB/T 22427.12—2008	淀粉及其衍生物氯化物含量测定	77
GB/T 22427.13—2008	淀粉及其衍生物二氧化硫含量的测定	81
GB/T 22428.1—2008	淀粉水解产品 还原力和葡萄糖当量测定	89
GB/T 22428.2—2008	淀粉水解产品含水量测定	99
GB/T 22428.3—2008	葡萄糖干燥失重测定	107
GB/T 22428.4—2008	葡萄糖浆干物质测定	111
GB/T 22429—2008	食品中沙门氏菌、肠出血性大肠埃希氏菌 O157 及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的快速筛选检验 酶联免疫法	115
GB/T 22430—2008	集装箱运输电子数据交换 进/出门报告报文	121
GB/T 22431—2008	集装箱运输电子数据交换 船舶离港报文	138
GB/T 22432—2008	集装箱运输电子数据交换 挂靠信息报文	148
GB/T 22433—2008	集装箱运输电子数据交换 堆存报告报文	157
GB/T 22434—2008	集装箱运输电子数据交换 运输计划及实施信息报文	171
GB/T 22435—2008	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轻合金车轮	187
GB/T 22436—2008	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轮毂安装尺寸系列	207
GB/T 22437.1—2008	起重机 载荷与载荷组合的设计原则 第 1 部分:总则	223
GB/T 22437.3—2008	起重机 载荷与载荷组合的设计原则 第 3 部分:塔式起重机	255
GB/T 22437.5—2008	起重机 载荷与载荷组合的设计原则 第 5 部分:桥式和门式起重机	261
GB/T 22438—2008	地理标志产品 原阳大米	269
GB/T 22439—2008	地理标志产品 寻乌蜜桔	281
GB/T 22440—2008	地理标志产品 琼中绿橙	291
GB/T 22441—2008	地理标志产品 丁岙杨梅	301
GB/T 22442—2008	地理标志产品 瓯柑	309
GB/T 22443—2008	中国苦水玫瑰(精)油	317

GB/T 22444—2008	地理标志产品	昌平苹果	325
GB/T 22445—2008	地理标志产品	房山磨盘柿	343
GB/T 22446—2008	地理标志产品	大兴西瓜	363
GB 22447—2008	平衡机安全	通用技术条件	379
GB 22448—2008	500 kV 以下工业 X 射线探伤机防护规则		385
GB 22449—2008	彩色冲洗设备安全保护要求		393
GB/T 22450.1—2008	900/1 800 MHz TDMA 数字蜂窝移动通信系统电磁兼容性限值和测量方法	第 1 部分:移动台及其辅助设备	401
GB/T 22451—2008	无线通信设备电磁兼容性通用要求		423
GB/T 22452—2008	硼酸盐非线性光学单晶元件通用技术条件		449
GB/T 22453—2008	硼酸盐非线性光学单晶元件质量测试方法		457
GB/T 22454—2008	企业集成	企业建模构件	465
GB/T 22455—2008	数码照片输出机		573
GB/T 22456—2008	残肢功能训练		58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2423—2008

通信终端设备的回收处理要求

Requirements for recycling and treatment
of telecommunication terminal equipment

2008-10-07 发布

2009-04-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ICS 35.030.10
Z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3453—2008

通信设备用塑料外壳材料

Requirements for testing and treatment
of telecommunication terminal equipment

2008-10-01实施

2008-10-01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前 言

本标准是通信产品回收处理系列标准之一,该系列标准目前包括:
——废弃通信产品回收处理设备要求;
——通信记录媒体的回收处理要求;
——通信网络设备的回收处理要求;
——通信终端设备的回收处理要求;
——通信用锂离子电池的回收处理要求;
——通信用铅酸蓄电池的回收处理要求。

随着技术的发展,还将制定后续的相关标准。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

本标准由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信息产业部电信研究院、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UT 斯达康(重庆)通讯有限公司、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郭伟祥、蒋京鑫、卢春阳、安石妍、刘妍、柯桢、王志辉、高呈国。

引 言

随着中国通信技术的提高,通信终端设备的更新换代在逐步加快,出现了大量的废弃的通信终端设备需要回收处理。这些通信终端设备在废弃之后,如处置不当,不仅会对环境造成污染,也会造成资源的浪费。为了节约资源、保护环境,规范通信终端设备的回收流程和处理方式,特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既考虑了通信终端设备的实际使用情况,又考虑到与国家法规和监管的相关要求相衔接,结合行业的现状、经济与技术上的可行性,对通信终端设备生产企业和通信设备处理企业分别提出相应要求,使通信终端设备回收处理过程更加高效、环保、资源利用率最大化,最终达到促进通信终端设备回收处理产业的良性发展。

通信终端设备的回收处理要求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通信终端设备回收处理应该达到的要求,确立了通信终端设备生产企业采用有利于产品回收处理的设计和工艺的一般原则,给出了回收指导信息声明的基本格式,规定了回收处理企业在回收环节应该承担的相关责任。

本标准适用于通信终端设备。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2.1

通信终端设备 telecommunication terminal equipment

连接在公用通信网末端,为用户提供发送和接收信息功能的通信设备,以及设计和预定直接连接到通信网络的信息技术设备。

2.2

回收处理 treatment

对废弃产品进行除污、拆解、破碎等进行的任何活动。

2.3

拆解 disassembly

通过人工或机械方式将废弃产品进行拆卸、解体,以便于回收处理的活动。

2.4

再利用 reuse and recycling

对废弃产品的零部件或元器件以及原材料重新利用的过程。

2.5

再利用率 reuse and recycling rate

废弃产品中能够被再利用部分与已回收的废弃产品的质量之比。

3 生产企业要求

3.1 材料要求

在不影响性能的前提下,材料选择应注意:

- 材料中不得含有国家规定的相关有毒物质;
- 具有良好的再利用性;
- 生产企业在新产品中应最大程度的采用回收材料。

3.2 易拆解要求

产品的易拆解性设计至少宜考虑以下内容:

- 尽可能减少产品中使用的材料种类;
- 不同材料的零部件要易于分离;
- 尽可能减少产品中零部件的数量和种类;
- 要尽量避免使用与本体材料不同的标签和图案;
- 当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PBB)、多溴二苯醚(PBDE,不包括十溴二苯醚)等有毒有害物

质不可避免时,含有有毒有害物质的零部件要尽量易于从产品中进行分离;
——减少紧固件数量。

3.3 标识要求

生产企业应按照相关的国家法规和标准对产品中使用的材料进行材质标识。

3.4 回收处理指导信息

3.4.1 回收处理指导信息要求

通信终端设备生产企业在新产品售出后,若生产企业认可的有资质的回收处理企业提出要求,应提供回收处理指导信息。回收处理指导信息中应包含 3.4.2、3.4.3、3.4.4 三部分内容。

3.4.2 产品基本信息

产品基本信息包括产品名称、品牌、型号、产品简单描述、企业名称、联系方式等内容。

3.4.3 拆解说明

生产企业应对产品的拆解过程进行描述,至少应说明表 1 中特殊零部件的准确位置和拆解过程;若产品结构复杂,则需要用图解的方式进行辅助描述。拆解过程图解示例见附录 A。

3.4.4 特殊零部件信息列表

若产品中含有表 1 中所示零部件,则需要对该零部件进行信息声明,声明格式如表 1 所示。

表 1 特殊零部件信息列表

特殊零 部件	位置说明	注意事项(特殊拆解工艺和特殊拆解工具等)
含有汞,镍镉,锂的电池(内部)		
含汞背光灯		
气体放电灯		
含溴化阻燃剂的塑料件		
表面积大于 100 cm ² 的液晶显示器		
含有石棉的零部件		
耐火陶瓷纤维零部件		
含有放射性物质的零部件		
体积大于 10 cl 的液体		
阴极放射管		
其他相关特殊零部件		
注 1: 鼓励企业对表 1 中未涉及到的其他相关特殊零部件进行说明。		
注 2: 若特殊零部件的位置已用图解方式进行代号标示,表 1 中的位置说明可用相关代号表示。		

4 产品回收处理过程环保要求

4.1 回收处理基本要求

回收处理企业宜首先从相关渠道获取拆解说明。
回收处理企业应对每一批次进入回收处理企业的通信终端设备进行重量登记。
对表 1 中的特殊零部件,必要时应先从设备中分离才能进行回收处理。
不得随意丢弃任何零部件或材料。

4.2 回收处理过程报告

当生产企业要求时,回收处理企业应向生产企业提供回收处理过程报告,以便让企业更加清楚了解自己的产品在回收处理时的状况,从而采取相应的设计改进措施,使新产品的设计方案更加有利于产品的回收处理。回收处理过程报告应至少包含三方面的内容:

- 回收处理过程描述:回收处理过程描述要详细描述产品的拆解、检测、破碎、分选、处置过程,回收处理过程描述应尽量采用流程图等易理解的方式;
- 回收处理过程难点:回收处理过程难点要说明回收处理过程中影响回收处理效率的原因,以及建议改进意见等;
- 回收处理结果分析:回收处理结果分析要详细说明产品的最终回收处理结果,给出产品的再利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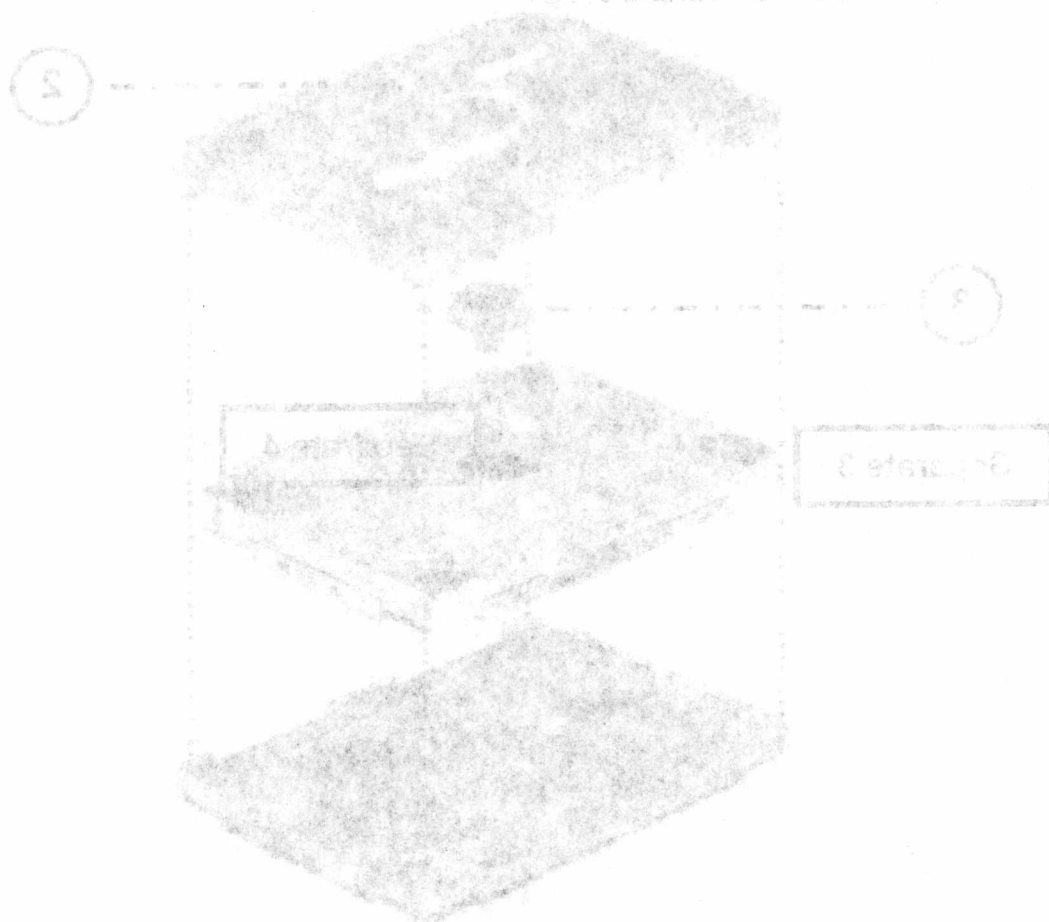


图 1 图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拆解过程图解示例

本附录提供的拆解过程图解示例旨在说明必要时用图解的方式更加容易表达产品的拆解过程。它仅仅是一个参考性图例，其表现形式不具有唯一性。图 A.1 为拆解过程系列图片中的一幅。箭头表示产品零部件的拆解运动方向。与箭头相匹配的方框表示拆解步骤，必要时可对拆解步骤进行文字描述，例如：Separate3：向上打开顶盖；Separate4：向上取下按钮。若有需求，可以对其中的零部件进行编号，例如：图中分别对上顶盖编号为②，对按钮编号为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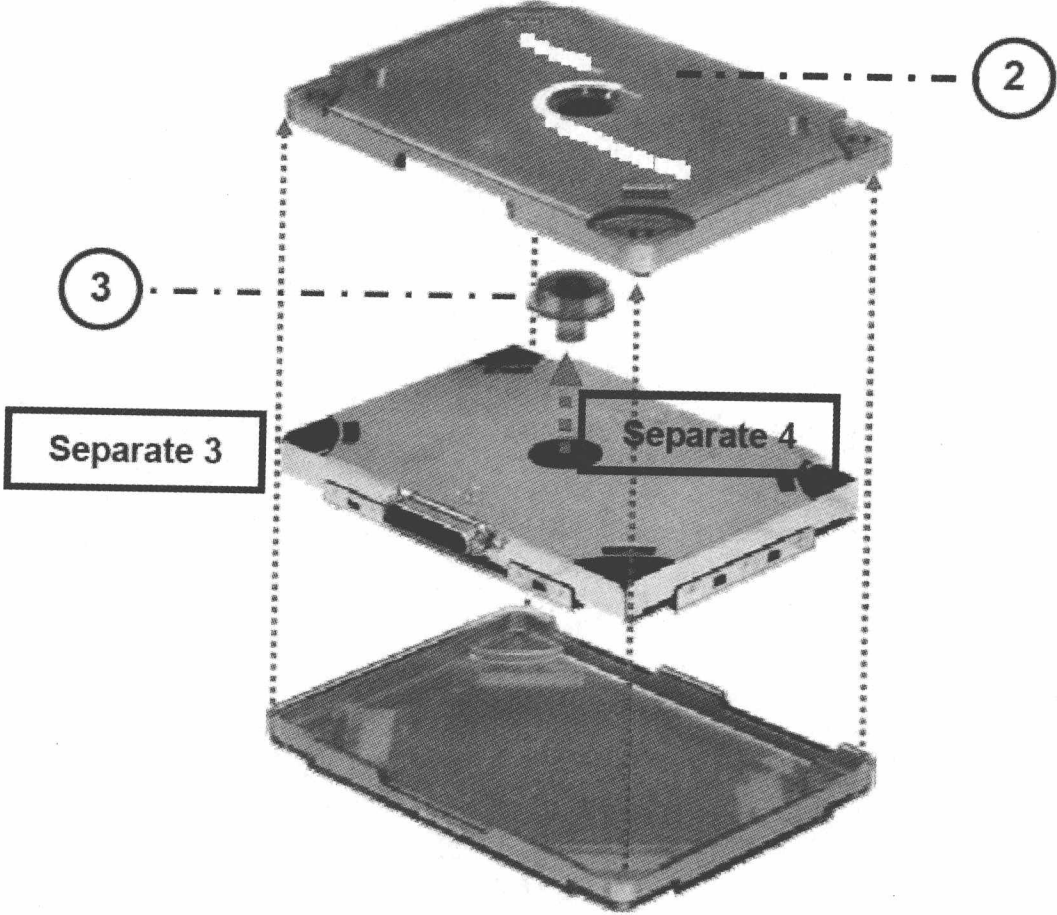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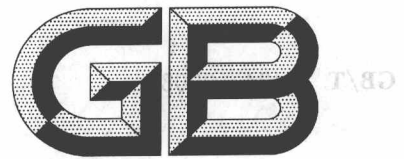


图 A.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2424—2008

通信用铅酸蓄电池的回收处理要求

Recycling and treatment requirements of lead-acid battery for telecommunications



2008-10-07 发布

2009-04-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是通信产品回收处理系列标准之一,该系列标准目前包括:

- 废弃通信产品回收处理设备要求;
- 通信记录媒体的回收处理要求;
- 通信网络设备的回收处理要求;
- 通信终端设备的回收处理要求;
- 通信用锂离子电池的回收处理要求;
- 通信用铅酸蓄电池的回收处理要求。

随着技术的发展,还将制定后续的相关标准。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

本标准由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信息产业部电信研究院、深圳理士奥电源技术有限公司、江苏双登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银泰科技电源有限公司、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万通普达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余斌、贾骏、温小平、杨宝峰、董海军、汤建皮、邹建忠、段万普、周庆申。

通信用铅酸蓄电池的回收处理要求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通信用铅酸蓄电池的回收要求,处理方法,及处理过程的运输、储存等。

本标准适用于通信用铅酸蓄电池。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89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13746 铅作业安全卫生规程

GB 1629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859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Z 1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GBZ 2.1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

GBZ 2.2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

国家环保总局令第5号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铅酸蓄电池 lead-acid battery

电极主要由铅制成,电解液是硫酸溶液的一种蓄电池。

3.2

正负极板组 plate group

正极板组是指由若干正极板、正极汇流排焊接组合在一起所形成的整体。

负极板组是指由若干负极板、负极汇流排焊接组合在一起所形成的整体。

3.3

电解液 electrolyte

以硫酸为主的流动电解液或胶体电解液。

3.4

隔板 separator

由玻璃纤维或其他树脂材料制作,隔在正负极板之间起绝缘和/或吸附电解液作用的板状物。

3.5

电池外壳 container

由ABS、AS、PP(含钢壳)等材料制作,将正负极板组和电解液密封在的槽和盖。